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。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以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6-10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1 日